

##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变更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如下：

###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公司于2017年2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服务机构。

近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责令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暂停承接新的证券业务并限期整改的通知》，（财会便[2017]3号）要求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受到第二次行政处罚之日起暂停承接新的证券业务。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1月6日第二次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自该日起暂停承接新的证券业务。为此，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法承接公司2016年度审计工作。

鉴于上述情况，为确保公司2016年度审计工作正常进行，经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拟变更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过认真调查和了解，提议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服务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营业执照-社会信用代码：91510500083391472Y

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18号金茂李都南28楼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成立日期：1988年6月、改制时间：2013年11月27日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质：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就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发表意见如下：我们对拟聘任的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沟通，认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同意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

2、公司于2017年3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一致同意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对此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16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3月23日